**金华市中心医院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招标需求**

1. 项目名称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
2. 内容：对鼠类、蟑螂、蝇类、蚊虫（以下简称“四害”）的卫生杀灭与控制
3. 服务范围：采购人所属辖区内（包括室内、室外及下水管道等）。

四、服务要求：

1、中标人派工作人员在采购人的辖区范围内从事有效的杀灭、控制“四害”工作。全年计划施工不小于48次。3月至10月，每月施工4-5次，11月至次年2月，每月施工3-4次。

2、采购人所属辖区全部范围内的消杀工作每月安排1次（可连续2-3天内完成）。

3、重点场所消杀工作每月2次（重点场所为食堂、地下车库、室外绿化、下水道、发热门诊等）。

4、如遇需对蛾蚋、蚂蚁等杂虫的特殊消杀工作时，中标人需及时派工作人员施工（响应时间不超过4小时）。

5、中标人派驻的工作人员必须身着规定的制服，爱护采购人财产，接受采购人监督。

6、除每月计划施工外，如遇突发、紧急、特殊消杀工作时，中标人需及时（响应时间不超过4小时）派工作人员施工。除每月计划安排的消杀工作以外，采购人如发现“四害”密度回升，通知中标人后，中标人需及时派员进行杀灭（响应时间不超过4小时）。

7、中标人所使用的化学药剂必须对人体无害，符合国家标准，如化学药剂造成食物中毒等不良事件，应由中标人承担全部的责任。

8、突发事件（疫情、上级考核等）随叫随到。

9、如遇上级和行政机关检查考核，中标人应确保检查考核通过并达标，如实属中标人原因造成“四害”密度超标导致采购人被处罚或批评，中标人需承担全部责任。

五、防治措施：

1、鼠类的防治：春秋两季采取室内外（含下水道）投放灭鼠毒饵，并辅之以鼠笼、鼠夹、粘鼠板等进行物理灭鼠。

2、蟑螂的防治：使用杀蟑胶饵和灭蟑方便贴及杀虫粉剂进行轮换综合治理，在长效治理上使用1.5%奋斗呐悬浮剂进行滞留喷洒。

3、蚊、蝇的防治：使用杀虫悬浮剂进行室内滞留喷洒和超低量空间喷洒。辅之以灭蝇饵剂（颗粒或粉剂）、粘蝇纸（带）、捕蝇器，进行杀灭。

六、效果：

 服务期内采购人所辖区内“四害”密度应控制在国家规定标准内。

1. 服务期限：

 本项目服务期为1年（自2019年10月22日起至2020年10月21日止）。

1. 付款方式：

付款周期按每季度支付，每季度经考核后按季度付一次款，按先服务后付款的原则，服务费的支付时间为下一个季度的首月。

1. 履约保证金：

 按要求支付中标价10%为履约保证金。

1. 考核：

1、未按采购人要求完成计划或临时施工的，每次扣除2000元。

2、采购人未按规定通过检查考核的，每次扣除10000元，连续2次采购人可解除服务。

十一、项目预算：

本次采购项目最高限价金额为68200.00元（陆万捌千贰佰元整）。